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103605

臺北市大同區塔城街7號3樓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台北市營養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衛醫字第112015329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東
南區1樓

承辦人：翁苑秀

電話：1999(外縣市撥02-2720-
8889)分機7080

傳真：02-27208779

電子信箱：ag2916@gov.taipei

主旨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22日制定公布之「醫療事故預防及爭議處理法」，經行政院於112年12月12日以院臺衛字第1121043912號令，定自113年1月1日施行，請轉知所屬人員及貴會人員知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行政院112年12月12日院臺衛字第1121043912B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長庚醫院、國防醫學院、三軍總醫院、松山分院、基復
臨安醫院、博仁綜合醫院、培靈醫院、臺北醫學大醫院、督
設醫院、國泰醫院、宏恩醫院、宏恩醫院、財團法人宏恩醫院、
心分院、中山醫院、馬偕醫院、馬偕醫院、馬偕醫院、財團法人
、中山醫院、馬偕醫院、馬偕醫院、馬偕醫院、財團法人宏恩醫院、
馬偕醫院、馬偕醫院、馬偕醫院、馬偕醫院、財團法人宏恩醫院、
協和醫院、郵政醫院、西園醫院、西園醫院、西園醫院、西園醫院、
療社團法人西園醫院、西園醫院、西園醫院、西園醫院、西園醫院、
法人萬華醫院、財團法人萬華醫院、財團法人萬華醫院、財團法人
院一委託臺北醫學大學辦理、景美醫院、三軍總醫院附設仁濟醫
醫療財團法人康寧醫院、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、臺北榮民總醫
光吳火獅紀念醫院、德威國際牙醫口腔醫院、臺北榮民總醫院、
人振興醫院、醫療財團法人華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、國
醫院北投分院、臺北市立關渡醫院一委託臺北市榮民總醫院經營、
師公會、臺北市藥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北市牙醫師公會、社團法
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北市職能治療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北市醫事
市醫事放射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北市營養師公會、台北市助產師助
北市臨床心理師公會、臺北市諮商心理師公會、臺北市呼吸治療
語言治療師公會、臺北市聽力師公會、臺北市牙體技術師公會、
會、台北市藥劑生公會、臺北市物理治療生公會、台北市驗光師公

副本：

局長陳彥元